

山东省2009年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工作实施意见成人高考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3/2021_2022__E5_B1_B1_E4_B8_9C_E7_9C_812_c66_643992.htm 关于印发山东省2009年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鲁招委[2009]9号各市及胜利石油招生委员会，各有关高校：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2009年全国成人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2009]4号）精神，结合我省实际，特制定《山东省2009年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工作实施意见》，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二九年七月十六日山东省2009年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工作实施意见

一、基本要求（一）提高认识，确保考试安全 全国成人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属于国家教育考试。各市教育局和招生（考试）办公室（中心）要按照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要求，以考生为本，努力提高管理和服务水平，营造更加公平、和谐的招生考试环境，从维护稳定的大局出发，高度重视全国成人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工作，坚决贯彻教育部、中宣部、公安部、监察部、信息产业部、国家保密局、武警总部等七部门《关于全面加强教育考试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通知》（教学[2004]15号）、《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关于加强防范和打击非法利用无线电设备在国家教育统一考试中作弊等行为的的通知》（教学〔2008〕8号）和《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考务工作规定》（教考试〔2009〕2号附件）等文件精神，加强与公安、武警、信息、保密、宣传、监察等部门的协调配合，采取有效措施进行考试环境的综合治理，确保考试安全，切实维护成人高考的公平和秩序。要进一步完善规章制度，加强试卷印刷、运送、保管、评卷等各个环节的管理，

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对各项工作要制订有效的应急预案，快速妥善处理重大突发事件，确保社会稳定。（二）标本兼治，防范舞弊行为 招生考试舞弊行为对社会和成人教育信誉影响极为恶劣，今年我省继续将打击防范招生考试舞弊行为作为成人高校招生考试综合整治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抓好抓实。按照教育部要求，各级招生考试部门要向社会广泛宣传考生诚信考试的意义和作用，广泛开展“诚信考试光荣，考试作弊可耻”的教育活动。促进诚信考试良好社会风尚的形成。为防止替考，考试阶段要对照存根认真核查考生的身份证和准考证；录取工作结束后，各成人高校要将录取通知书统一寄送考生本人，不得由他人转交。同时，重点落实以下几项工作：一是实施重点考生管理，对报名地与户籍所在地不符的考生重点进行身份多“证”审查，严格把关；二是各市招生（考试）办公室（中心）要在报名阶段加强对考生身份证的审验，杜绝持假身份证报考的现象；三是实施重点考场管理，将报名地与户籍所在地不符的考生分散安排考场，增加监考巡考人员，配置必要的设备，防止利用技术手段有组织作弊行为的发生；四是实施重点学校管理，对曾经组织过考生大规模异地报考的高校及函授站点进行重点监督，发现苗头立即处理；五是加大宣传力度，把考生通信地址和联系方式作为诚信考试的一部分，强调真实个人信息的重要性，确保录取后高校能够及时与考生取得联系。（三）加强管理，确保招生质量 各有关高校要充分认识成人高等教育在建设学习型社会和构建终身教育体系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将成人高等教育纳入学校整体发展规划中，加强管理、规范办学，克服片面强调经济效益的倾向，进一步强化生源质

量意识，不得单纯为完成招生计划而降低新生录取要求。为防止考生持他人准考证报到，各成人高校要根据网上录取考生电子档案信息认真核查报到新生的身份证和录取通知书。各有关高校要统一管理本校招生工作，进一步规范招生行为，一律不得委托各院（系）、函授站（点）、中介机构或个人进行招生，坚决杜绝虚假宣传、体制外招生、异地举办脱产班、组织考生异地报考等违规行为。对存在虚假宣传、组织考生异地报考等违规行为的函授站（点）坚决撤消，并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对于函授教育条件好、教学质量高、办学规范的成人高校，在录取政策上将给予倾斜。

二、招生类型、招生简章和招生计划

成人高校招生类型分高中起点升本科(以下简称高起本)、高中起点升专科(以下简称高起专)和专科起点升本科(以下简称专升本)三种。各有关高校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和教育部有关招生规定制订本学校招生章程，并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布。招生章程必须如实反映本校的实际情况，内容包括招生范围、学习形式、学制和年限、办学地点、录取原则、收费标准以及专业加试科目的时间、地点等。各成人高校应对招生章程的内容承担责任并负责处理遗留问题。

2009年全国成人高校招生分省计划的编制工作继续统一使用教育部研制的“全国成人高校招生分省（区、市）计划（以下简称分省计划）编制系统”（以下简称“系统”）在网上进行。

三、招生对象和报考条件

（一）符合下列条件的中国公民可以报名

-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 2.国家承认学历的各类高、中等学校在校生以外的在职、从业人员和社会其他人员。
- 3.身体健康，生活能自理，不影响所报专业

学习。4.报考高起本或高起专的考生应具有高中毕业文化程度。报考专升本的考生必须是已取得经教育部审定核准的国民教育系列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毕业证书或以上证书的人员。按照教育部要求，报考专升本的考生，录取后入学报到时必须持有经教育部审定核准的国民教育系列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毕业证书或以上证书，否则不能进行新生学籍电子注册并取消入学资格。5.报考成人高校医学门类专业的考生应具备以下条件：（1）报考临床医学、口腔医学、预防医学、中医学等临床类专业的人员，应当取得省级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相应类别的执业助理医师及以上资格证书或取得国家认可的普通中专相应专业学历；或者持有县级及以上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乡村医生执业证书并具有中专学历或中专水平证书。（2）报考护理学专业的人员应当取得省级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执业护士证书。（3）报考医学门类其他专业的人员应当是从事卫生、医药行业工作的在职专业技术人员。（4）考生报考的专业原则上应与所从事的专业对口。

四、报名、考试

（一）报名 我省今年网上报名时间为2009年8月11日至8月25日，现场照相和确认信息时间为8月27日至9月6日。考生持本人身份证，现役军人持军官证或士兵证，凭网上报名序号到各县（市、区）招生办公室报名信息确认点进行信息确认、现场照相并缴纳报名考试费。逾期不再办理。考生在填报志愿时必须填写本人实际的联系方式，不得填写函授站点的联系地址。按照教育部文件要求，录取通知书由各成人高校统一寄送考生本人，不得由他人转交，因此，对由于填报函授站点联系地址或联系方式导致不能录取的考生，遗留问题由

考生本人和函授站点负责。考生一般应在户口所在地报名并参加考试。异地就业人员，在进行信息确认时必须出具所在企业和单位的劳资或人事部门的证明。任何成人高校、机构和个人不得组织考生异地报名参加成人高考。报名信息确认点由各市招生办公室指定，必须设在各县（市）、区招生办公室，严禁委托其他组织和个人组织报名。各报名信息确认点要严格把关，严禁接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组织的大规模异地报名。要加强对考生身份证的审验，杜绝持假身份证报考的现象。出现问题，要追究有关领导和有关人员的责任。各报名点要增强服务意识，力争为考生提供良好的报名条件。（二）考试 1.考试时间：10月17日、18日。2.考试科目：高起本、高起专考试按文科、理科分别设置统考科目。公共课统考科目均为语文、数学、外语三门，其中外语分英语、日语、俄语三个语种，由考生根据报考学校招生专业要求选择一种。报考高起本的考生，除参加三门统考公共课的考试外，还需参加专业基础课的考试，理科类专业基础课为“物理、化学综合”（简称理化），文科类专业基础课为“历史、地理综合”（简称史地）。以上试题均由教育部统一命制。

专升本考试统考科目为政治、外语和一门专业基础课。试题由教育部统一命制。各科类考试科目如下：文史、中医类（录取时中医类单独划定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政治、外语、大学语文 艺术类：政治、外语、艺术概论 理工类：政治、外语、高数（一）经济、管理及药学类：政治、外语、高数（二）法学类：政治、外语、民法 教育学类（含教育类、体育教育类，其中，体育教育类录取时单独划定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政治、外语、教育理论 农学类：政治、外语、

生态学基础 医学类：政治、外语、医学综合 具体各专业考试科目见附件。 有关高校艺术和体育类专业招生必须对考生进行专业加试，其它专业是否加试由各有关高校自行确定。如需加试，招生学校必须在向社会公布的招生简章中注明并自行命题和组织考试，于录取前，向省教育招生考试院提交加试合格考生名单。 统考科目按教育部《全国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复习考试大纲》（2007年版）的要求命题。所有统考科目每科试题满分均为150分；高起本、高起专的统考科目每门考试时间为120分钟，专升本每门考试时间为150分钟。具体考试科目及时间如下：高中起点升本、专科时间10月17日10月18日9:00-11:00语文外语14:30-16:30数学史地（高起本文科）理化（高起本理科）专科起点升本科时间10月17日10月18日9:00-11:30政治大学语文艺术概论高等数学(一)高等数学(二)民法教育理论生态学基础医学综合考生根据报考的专业考一门14:30-17:00外语

五、评卷、录取（一）评卷今年我省成人高考继续全部实行网上评卷，评卷工作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考试成绩通知考生本人，不公布，不对考生查卷。评卷工作意见另文下达。（二）录取1. 2009年成人高校招生工作全部实行计算机网上录取。2. 各有关高校和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应按照“学校负责、招办监督”的原则实施录取工作。即：在符合成人高校招生报名条件、考试成绩达到投档分数线的考生中，由招生学校根据“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的原则，决定考生录取与否和录取的专业，同时负责对遗留问题的处理。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在录取时根据国家招生政策对招生学校录取名单进行审核，对录取工作予以监督，对不符合招生政策规定的行为予以纠正。3.

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根据成人高等教育对新生的最基本要求，参照考生统考科目成绩和我省的招生规模划定。其中，高起本、高起专的艺术类专业（除史论、编导类专业外）和体育类专业的最低控制分数线不得低于相应招生类型和考试科类最低控制分数线的70%，艺术类高起本、高起专考生数学成绩不计入总分，由招生学校录取时作为参考；高起专的公安类成人高校的全部专业、医学(药学类除外)专业，如上线生源不足可适当降低最低控制分数线，但不得低于相应考试科类最低控制分数线的70%。专升本和高起本的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需报教育部备案。

4. 录取时，省教育招生考试院按考生统考科目总成绩向招生学校顺序投档，对于有专业课加试的学校，根据加试合格考生名单向招生学校顺序投档。招生学校根据考生参加统考的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艺术类和体育类专业在考生文化统考成绩达到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的基础上，原则上按招生学校的加试专业课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对于农、林、水利、地质、矿业、测绘、远洋运输、社会福利类所有专业，以及专升本、高起本公安、监狱、劳教类专业，如上线生源不足可适当降分向招生学校投档，降分幅度最大不得超过20分。

5. 录取及提档照顾政策（1）获得“全国劳动模范”、“全国先进工作者”称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经本人申请，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审核，招生学校同意，可免试入学。（2）奥运会、世界杯赛和世界锦标赛的奥运会项目前八名获得者、非奥运会项目前六名获得者；亚运会、亚洲杯赛和亚洲锦标赛的奥运会项目前六名获得者、非奥运会项目前三名获得者；全运会、全国锦标赛和全国冠军赛

的奥运会项目前三名获得者、非奥运会项目冠军获得者。上述运动员经本人申请并出具省体育局审核的《优秀运动员申请免试进入成人高等学校学习推荐表》（国家体育总局监制），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审核，招生学校同意，可免试入学。

（3）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三支一扶”（支教、支农、支医和扶贫）、“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等项目服务期满并考核合格以及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的普通高职（专科）毕业生，凭身份证、普通高职（专科）毕业证、士兵退役证或相关项目考核合格证，可申请免试就读所在省（区、市）的成人高校专升本，具体办法参照教育部规定执行。（4）运动健将和武术项目武英级运动员称号获得者（须经省体育局审核并出具运动成绩证明），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可以在考生考试成绩基础上增加50分投档（一级运动员称号获得者为30分），是否录取由招生学校确定。（5）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考生，可以在考生考试成绩基础上增加20分投档，是否录取由招生学校确定。获得地级以上（含地级）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及各省（区、市）厅、局系统，国家特大型企业授予的劳动模范、先进生产（工作）者及科技进步（成果）奖获得者。获得省级工、青、妇等组织授予“五一劳动奖章”、“新长征突击手”、“三八红旗手”称号者。武警部队、公安干警荣立个人三等功以上者。归侨、归侨子女、华侨子女、台湾省籍考生。烈士子女、烈士配偶。边疆、山区、牧区和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少数民族考生、国防科技工业三线企业单位（地处地级以上人民政府所在地的除外）获得企业表彰的先进生产（工作）者。 年满25周

岁以上人员。（6）自谋职业的退役士兵，可以在考生考试成绩基础上增加10分投档，是否录取由招生学校确定。符合上述照顾政策的考生必须于报名时交验相应的原始证件（自谋职业的城镇退役士兵凭省级民政部门颁发的《自谋职业证》）。符合两项以上照顾政策的考生，其照顾分数不得累计。

6．录取阶段，所有成人高校必须使用教育部研制的“系统”在网上进行分省（区、市）计划的调整。7．录取新生名单由招生学校提出，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审核。招生学校按审核后的录取名单发放录取通知书。8．在录取过程中，对违反规定在报名时组织考生填报函授站点统一联系地址的院校，降低其录取比例或者不予增加计划。9．录取工作结束后，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向教育部报送录取新生的数据库，并向招生学校提供本年度录取新生名单。

六、新生复查 新生入学后，招生学校要对已报到新生进行全面复查。对其中不符合条件或弄虚作假、违纪舞弊者，应取消其入学资格，并报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备案。

七、组织领导 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工作政策性强，牵扯面广，特别是成人高校招生全面实施信息化，从网上报名、网上评卷到网上录取，情况复杂，技术要求高。各单位要切实加强领导，进一步充实加强各级成人招生机构。各级招生工作人员要模范地执行招生政策，严格遵守纪律，坚决反对和抵制不正之风。对招生工作中出现的违法乱纪事件，一定要认真查处，并视情节轻重严肃处理。

附件：专科起点升本科招生专业与统一考试科目对照表

更多2009年成考信息请访问：百考试题成人高考网（收藏本站）
成考网校 成考论坛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